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返拨县区水资源费

填报单位：惠州市水利局

填报人姓名：罗小妹

联系电话：2846885

填报日期：2020 年 7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本次返拨县区水资源费绩效评价市级补助资金共 800 万元，以《关于下达 2019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市级补助经费的通知》（惠财农〔2019〕35 号）、《关于预下达 2019 年返还县区水资源费（第二批）的通知》（惠财农〔2019〕61 号）下达，其中，下达惠阳区 350.2 万元，下达惠东县 449.8 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惠阳区、惠东县水资源节约、保护和管理以及水资源的合理开发等方面。

绩效目标：完成资金下达任务，督促惠阳区、惠东县合理安排使用资金。

惠阳区主要用于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惠阳区河湖管理范围及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

惠东县主要用于：1、开展惠东县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工作；2、开展惠东县水利局节水机关建设项目工作，主要包括水平衡测试、节水改造宣传以及节水机关创建申报材料的编制；3、购买水资源管理服务费；4、实施惠东县稔山镇八宗小型水库（雁湖水库、塭子坑水库、打石坑水库、潘坑水库、下陈田水库、坝仔水库、竹园坳下水库、青湖面水库）库容库貌整治工程；5、安排解决 2018 年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图斑服务费；6、花树下水库防护栏及界碑工程；7、用于开展河长制工作宣传、广告、

培训项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得分 99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本次返拨县区水资源费绩效评价市级补助资金共 800 万元，已足额返拨县区，其中，下达惠阳区 350.2 万元，下达惠东县 449.8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绩效目标，并督促惠阳区、惠东县合理安排使用资金。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惠阳区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惠阳区河湖管理范围及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正在推进中。

惠东县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惠东县水利局节水机关建设项目、购买水资源管理服务费、实施惠东县稔山镇八宗小型水库库容库貌整治工程、2018 年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图斑服务费、花树下水库防护栏及界碑工程、河长制工作宣传、广告、培训项目等 7 项任务已按时完成资金支付。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惠东县、惠阳区资金使用进度稍慢。

三、改进意见

近年来，返拨县区水资源费已成为一项常态工作，建议惠阳区、惠东县及早谋划实施计划，专人负责，专款专用，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